

心语低语

史海钩沉

# 董其昌与袁可立

宋宗桃

## 恋上一座城

张辰一

因为一次莫名的相遇,莫名的相识、相知、相爱,所以才会喜欢上一座对自己来说陌生的城市——郑州。

爱上一个人,恋上一座城。爱上他所有的一切,恋上它所有的美好。

当你不在他的身边,当那个城市对你而言充满了陌生和神秘,甚至诱惑和吸引……你多么想,一夜之间奔去那个城市,那个像散发光芒一样弥漫着气息的城市。

因为恋上一个人,所以爱上了一座城,那座城,总是无数次地,在梦中出现。一直奢望,能和你在这同一个城市。从前,现在,将来,一直这样奢望着。即便渺无音讯,但是我想,同在一个城市,总有擦肩的概率存在。

我曾经不远千里,不怕辛苦地一个人搭了火车从遥远的南方小城到你所在的中原来找你。那时候的我不知道自己怎么会那么勇敢,那么坚强。那是我第一次出远门,所以我永远也忘不了那一段一路北上的经历。

已经忘了是何时开始关注那座城,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那座城的名字变得异常亲切和温暖。总会有意无意地去了解与那座城有关的人和事,虽然明知与你不会有丝毫关系。会去关注那里的天气,会去查阅那里的名胜,会去看看那里的城市图片,因为想要知道,那个生你养你的城,到底是怎样的;想要找到你每天在那座城市中穿行的印迹。

很奇妙的感觉,真的会因为爱上一个人而去爱上一座城。其实知道,恋上一座陌生的城,需要莫大的勇气。明知没有结果,明知不可能天长地久,还是任性地去恋着,不愿放手。终于开始有争吵,终于开始看到彼此的缺点,终于,在被思念包围时感觉到了无力。

恋上不属于自己的城,时常心生茫然与彷徨,在那个遥远的城,不知道你在做什么,你在想什么。梦里,去过无数次那座有你的城,醒来,却依旧身在这个没有你的地方。喜欢一座城,不是因为这座城的本身,而是因为某一个人。于是,这座城,便成为心之所向,想要真实地站在那片土地,走过你每天的必经之路,尝尝你经常提起的美食,呼吸着你呼吸的空气。这一切,只因为有你。

曾邂逅过你的那些老乡,跟他们在一起交谈感觉很亲切,就好像是你在我身边一样。我想到你所在的那座城里终老,只为了心安是归处,因为那座城带给我的是静好的岁月和现世的安稳。

后来终于明白,恋一座城,犹如恋一个人,爱的不仅仅是那俊美容颜,更有那眉角眼睛暗自流转的悲喜,因为那关乎你的疼痛,关乎你的心。有时候,一个人,走进你心里,不知不觉。只有等他走远,你才有了长久的注视。然后,你步入孤独,等心伤结了疤,你笑着流泪,那种隐痛,恍然还在心口。心给了别人,就收不回来了,别人又给了别人,便流通于世。

城依旧是那座城,人或早已已经不是那个人,但是爱上了就不会改变。不管是那座城还是那个人。

恋上一座城,爱上一个人,爱上一个人,爱上他,我爱上了郑州。那儿留下了我曾经至真至纯的爱,留下了我永远感恩的那个人。无论世事如何变迁,这份爱将永远伴随着我,温暖着我!

提起董其昌,可谓大名鼎鼎。他是中国古代颇有影响的书画家之一。《画史绘要》这样评价他:“董其昌山水树石,烟云流润,神气俱足,而出于儒雅之笔,风流蕴藉,为本朝第一。”

董其昌于人事也极其精明。他35岁走上仕途,官至礼部尚书,80岁告老还乡,亦官亦隐45年,既在读书人中留下了谦逊超逸的形象,又攀上了宦官权势的高峰。

袁可立就不一样了,茫然不知者甚多。其实,历史就是这样吊诡,该青史留名的反而默默无闻。然而,董其昌与袁可立却有奇缘。

据清王槲的《秋灯丛话》:董其昌是江南华亭(今上海市松江区)人,虽然少年时就才华横溢,然而科举却连连落榜。一天晚上,董其昌梦见了一位神人,他对董其昌说:“你要等到袁可立和你同考,才能上榜。”董其昌梦醒后觉得非常奇怪,可是在华亭县查访不到名叫“袁可立”的人。

后来,董其昌离开家乡出外闲游,来到了千里之外的河南睢阳。在一个村塾里休息时,被一个容貌奇特的少年所吸引,便好奇地打听他的名字。塾师说:“他是袁家的孩子,名叫可立。”董其昌一听又惊又喜,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

当董其昌知道袁家无力供袁可立读书后,就将袁可立带回华亭,同窗共读。后来,两人在万历十七年(1589年)的会试中双双折桂。

之后,董其昌与袁可立就成了多舛命运“共同体”:万历中二人都遭贬回籍,又都在泰昌帝登基后重新起用。在魏忠贤横行的天启末年,两人都受

到排挤和迫害。董是“深自引退,请告归”;袁是“瑄(魏忠贤)以可立有意远己,于是加尚书衔,致仕”。真像绑在一条绳上的蚂蚱。

袁可立中举后,先是任苏州府推官,平反冤狱,继而回京,处斩弄臣,人称袁青天、铁面御史。后慷慨建言,触怒龙颜,被罢官26年。泰昌元年(1620年),袁可立复出。天启二年(1622年)三月,辽东起兵祸,袁可立上书陈平辽方略,出镇登莱(治所在今山东蓬莱)。在袁可立的精心筹划下,后金四卫空其三,沿海四百余里之地尽弃之而不敢取。

天启四年五月,袁可立作《海市诗》。董其昌将它书写下来,并在尾跋中称颂“大作雄奇”“弟以米家法书之”等语。年纪大的董其昌为何称“弟”?那是在董其昌眼里,袁可立太高大了。此刻石现保存在山东蓬莱阁阅海亭内。

因忤逆魏忠贤,袁可立回朝再遭罢官。之后,辽东一线又危如累卵。

崇祯六年(1633年)十月,袁可立病重,董其昌作《疏林远岫图》赠。遗憾的是,袁可立于画到之前四天去世,没有见到这幅佳作。

董其昌亲自将袁可立病逝的噩耗报告崇祯皇帝。帝遣使至睢阳代祭,首辅孔贞运亲为墓碑。两年后,81岁高龄的董其昌写下了《兵部左侍郎袁襄公行状四册》,说:“虽天涯契阔,合井恒难。要以风义交情,皎如白日,知公者宜莫如昌。”董其昌还作《题袁可立像》,称赞袁可立“忠诚干国,正直立朝”。



一渠碧水向北流(摄影) 吴建国

在故乡,深冬或早春的油菜,称为蔓菁。

诗人说:“微雨过,何处不催耕。百舌无言桃李尽,柘林深处鸝鹂鸣。春色属芜菁。”我觉得,“芜菁”不如“蔓菁”一词,有野性、蓬勃的姿态,有历苦受难后的灵性。阳春三月,田野里开满蔓菁的黄花,清香沁人,花天相连,一望无际,美妙至极。

秋末冬初,蔓菁的种子播种下去。寒冬尚未来临,芜菁已长出叶脉儿,绿油油的。它是越冬植物,冬季叶子枯萎,开春泛青后重新生长,恣肆,茁壮。

芜菁刚长出的叶子,叶柄淡绿色,扁平微凹,肥壮直立,叶片肥厚,略有苦味。

在汉代,十字花科植物油菜的嫩茎叶,称为胡菜、寒菜、芸薹菜、薹芥、红油菜等。而在一些地方,油菜根俗称蔓菁。因油菜刚长出的叶子和萝卜很像,常称之为蔓菁菜。

蔓菁菜,“菜中之最益人者。常食和中益气。令人肥健。凡往远方煮青菜豆腐食。则无不水土病”。早春,常常有人到有薄霜或浅雪的田地里,别一篮子蔓菁菜来炒着吃。据说,蔓菁菜叶子长到五寸左右时,鲜嫩翠绿,和大米、麦片一起煮着吃,一清二白,既养眼、养颜,又养心。

让我感觉诧异的是,在元曲词牌里,不但有金菊香、迎仙客、满庭芳、粉蝶儿、醉春风、石榴花、行香子、水红花、缕缕金等,竟然也有蔓菁菜,可见它当时已为人所熟知。不知这样的小曲,是否有蔓菁菜的

飞速,越快威力越大,但准头不易控制——看来这位是个用弩的高手啊。

他连忙拿着弩箭去找工匠调整,张小敬趁机把徐宾叫到一边,压低声音道:“麻烦友德你派人去敦义坊西南角,那儿有个闻记香铺,给掌柜的送个口信:立刻离开长安,一刻也不要耽搁。最好你也劝家里人尽快出城,绝对不要去参加灯会。”

徐宾瞪大了眼睛,不明白他的用意。

张小敬语气无比严厉:“我在长安城待了这么多年,比任何人都知道这座城市有多么脆弱。若李司丞所言不虚,我估计——”说到这里他难得地犹豫了一下,然后加重了语气:

“这次长安在劫难逃。”

曹破延此时正站在某一坊的一顶斗笠,不掀开的话,完全看不到面孔。

此时坊门大开,无数摊贩摆摊在坊墙之下,吆喝声四起。十来个闲汉在一处空地抓着粗绳两

知味

## 春色属蔓菁

任崇喜

田野乡土气息?

古时,蔓菁曾被当作主食。苏东坡贬谪黄州时,没少吃煮蔓菁。“东坡先生卜居南山之下,服食器用,称家之有无。水陆之味,贫不能致,煮蔓菁、芦菔(萝卜)、苦芥而食之。”他感慨道:“不用鱼肉五味,有自然之甘”,“甘于五味”。明朝高廉按照苏东坡所述,做好菜品,品尝后不禁大加赞赏:“若知此物,海陆八珍皆可厌也。”

陆游同样喜食煮蔓菁,“空忆庐山风雨夜,自炊小灶煮蔓菁”,“安得北窗风雪夜,地炉相对煮蔓菁”。有人根据陆游的诗,考证蔓菁是宋朝才到南方的。《蔬园杂咏》里是这样说的:“往日芜菁不到吴,如今幽圃手亲锄。凭谁为向曹瞒道,彻底无能种蒔蔬。”真实的蔓菁,个头娇小,带着鲜艳的皮,类似萝卜,但根细无筋,辛辣味浓,质地脆嫩,口嚼无渣。这南地的蔓菁,更像诸芜菁、大头菜、圆菜头、圆根、大头芥。煮蔓菁,味道近似萝卜,粉质多,有点面,还略带一丝甜。

作家刘庆邦说,他的老家河南省沈丘县出产蔓菁最多,蔓菁不怕冻,收获最迟,有“腊月的蔓菁,受罪的疙瘩”的说法。蔓菁切块炖粉条,或切片下汤锅,都非常好吃。

除了煮食外,蔓菁还可用来做菜。“且喜芜菁种得成,苔心散出碧纵横。脆甜腩子无反恶,肥嫩羔儿不杀生。乐羊岂断儿孙念,刘季宁无父子情。争似野人茅屋下,日高淡煮一杯羹。”朱敦儒的《种芜菁做菜羹》,多了理论的成分,正如他的为人:“志行高洁,虽为布衣,而有朝野之望。”

苏东坡曾用白菜、荠菜、蔓菁、萝卜和粳米等不加调料做成羹。苏东坡对此羹极其得意,多年后写了一篇《狄韶州煮蔓菁芦菔羹》:“我昔在田间,寒庖有珍烹。常支折脚鼎,自煮花蔓菁。中年失此味,想象如隔生。谁知南岳老,解作东坡羹。中有芦菔根,尚含露滴清。勿谓贵公子,从渠醉臞臞。”只是不知道,他要求狄州府保密的,究竟是羹的做法,还是他内心的秘密呢?

蔓菁用盐腌后晒干,是美味佐餐小菜。韩驹曾收到友人蜀僧寄来的蔓菁干菜,专门写诗答谢:“道人禅余自锄菜,小摘黄花日中晒,峨眉酒脯久不来,曲掺姜丝典刑在。封题寄我纸作卷,中有巴蜀高厨香。起炊晓甗八月白,配此春盘一糲黄。”

更有甚者。南齐江泌仁吃油菜不吃菜心,只吃旁边老叶。有人感到很奇怪,便问他其中的原因。江泌仁说:“恐怕伤了这颗菜的生命。”这事一时竟引为趣谈。

## 《白拉姆客栈》

林晶

白拉姆汉语的意思是“吉祥天女”。她是青藏高原一位专门护佑女子的仙女,能给苦难不幸的妇女带来欢乐,给丑陋的人带来美貌,给悲观的人带来希望,给有情人送去美满姻缘。

每年的藏历十月十五日是藏民族的传统节日“白拉姆”节,这一天妇女们盛装来到大昭寺烧香、磕头,拥着大昭寺里的白拉姆神像歌唱游行,她们在这个藏族女性专属的节日里相聚、狂欢、畅怀。对于西藏人来说,信仰之于生命,犹如青稞酥油茶之于生活。他们把这种信仰寄托神灵,怀着善

良美好的愿望去为美好祈祷和祝福,让一个普通的妇女节变得神秘、庄严又虔诚。

汉族女子端阳背负巨大秘密离开内地,与弟弟和小姨在西藏拉萨的小北郊开了一家名叫“白拉姆”的客栈。在这间客栈里,来来往往的过客们,呈现着世间百态、人性的救赎。一对四川夫妻逃离虚缘,一个藏族少年执着寻梦,一个年轻女子游戏人生,一对藏族青年的生死爱恋……最终,通过这间小小的客栈,回归人性最美最纯的本性,爱憎落地生根,梦想开出五彩的花……

曹破延走到十字街口附近一处僻静角落,从怀里掏出一截小纸卷,看了眼,然后拦住一个跑过的小孩,询问李记竹器铺在哪里。小孩见他相貌凶恶,连忙说就在背街宽巷尽头的宅子里。

曹破延顺着指点走去,这里果然有一个竹器作坊,过道和门前堆满了还未糊纸的灯笼架子和竹篾子,有鸾凤,有云龙,还有各色神仙与吉祥物件。看来这里生意不错,到了上元节当日还在忙碌。

他敲了敲门,三下长,一下短,然后再两下长。屋里沉默片刻,一个高鼻深目的枯瘦竹匠探出头来,一把削竹尖刀提在胸口。

“白毡金帐设在王庭何处?”他用突厥语忽然发问。

“草原的雄鹰不惧狂风。”曹破延敞开斗笠,也用突厥语回答。

对方打开一条小缝,让他闪身入内。

第二章  
午初  
这两匹马你追我赶,在坊里的街道上奔驰,不时骤停急转,掀起极大的烟尘。

路上的车子行人纷纷闪避,引发了更多骚乱。天宝三载元月十四日,午初。

长安城,长安县,西市。  
西市的市面,并未因刚才的骚乱而变得萧条。随着午时临近,诸坊的百姓乡绅、高门府上的白袍采买、散居京城的待选官吏、全国各地的投献文人等都一窝蜂地拥来,指望能抢购到最新进城的胡货。甚至在人群中还能见到许多头插春胜的女眷,她们不放心别人,非得亲自挑选不可。

张小敬走在街头,行步如飞。在他身后,紧紧跟着一个稚气未脱的圆脸年轻人。此人叫姚汝能,是才加入靖安司不久的年轻干事,京辅捕吏出身,有目不忘的才能。李泌派他来,协助张小敬进行调查——当然,也存了监视的心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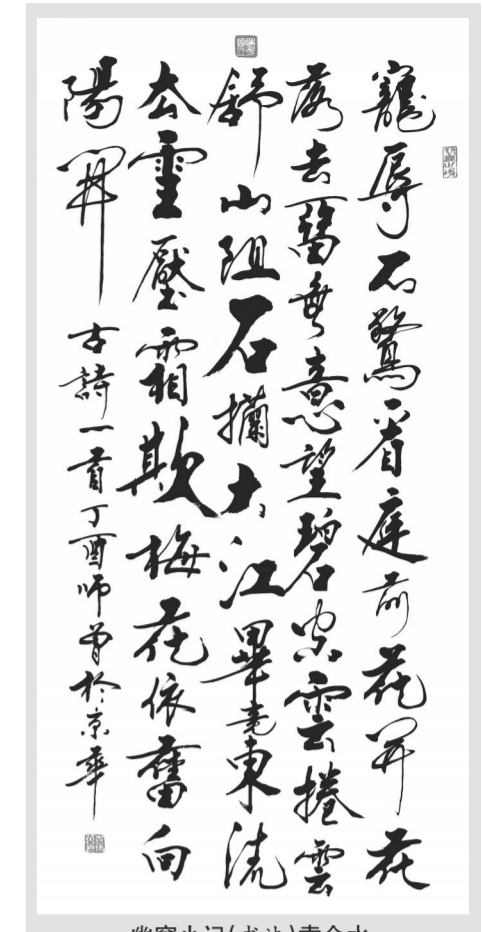
“张都尉,您是要去哪里?”

姚汝能忍不住开口问道。张小敬的脚步太快,周围人又多,必须竭尽全力才能跟上。

张小敬脚下不停:“柔嘉玉真坊。”

这柔嘉玉真坊的名字,姚汝能倒听过,乃是专供女子面妆口脂的铺子。铺子都是大食贩来的秘制养容药膏,效果奇佳,在长安城的贵妇圈相当有名,店主是西市数得着的豪商。

姚汝能忽然超前一步拦住他:“请您解释一下去这里的目的。”张小敬眉头一皱:“都什么时辰了,你还在这里啰唆!”姚汝能一本正经地说道:“您现在身份特殊,行事须得先说明缘由,也好让李司丞放心。”



幽窗小记(书法)袁金水

博古斋

## 古代的碑文化

陈永坤

古代的墓碑可算是一种特殊的文化宝库,历史学、考古学要研究利用它;文学艺术方面,墓碑同样具有不可估量的价值。历史上如韩愈的《柳子厚墓志铭》,张溥的《五人墓碑记》等都是千古名文,传诵至今。又如洛阳北邙山出土的大批魏墓碑,为后世许多书法家所珍视、研习,遂自成一派,称“魏碑”体。至于出自历代大书法家手笔的墓碑,更是价值连城。有些墓碑雕刻精细、装饰华美,又成为古代雕塑、绘画艺术的重要组成部分。然而在墓碑刚刚出现之时,却绝无“艺术性”,不过是古人下葬时维系棺绳的木桩。

据考古学家推测,由于下葬时用木桩不如用石桩结实,于是石桩就代替了木桩。后来有人在石桩上刻上墓主人的姓名、籍贯,便于记忆,墓碑也就被赋予了新的功能,成了专门记载墓主人家族世系及功德行事的特殊装饰品了。墓碑立在地表,难免日晒雨淋颓圮,于是又有人想出新办法,把墓碑埋在地下,以保永久。这便是墓志的由来。从此,墓碑一分为二,碑表立在墓上,志则埋在墓中。

墓碑的兴起,诱发了王公贵族、达官显宦们“流芳千古”的欲望。于是,代写碑文的行当逐渐吃香起来。某些文人专靠为人写碑文而大赚其钱,墓碑上的阿谀溢美之辞便大获“丰收”了。汉代大文豪蔡邕是文学史上有名的碑文大师,他曾说过这样几句真心话:“吾为天下碑文多矣,皆有惭容,唯郭有道无惭于色矣!”写了一辈子碑文,末了,只有一个《郭泰碑》“无惭于色”,可见这位蔡先生的碑文,绝大多数是“马屁文章”。

诗路放歌

## 早春(外一首)

韩港

如烟细雨罩池塘,  
柳絮风梳色染黄,  
欢喜鸣鸭初试水,  
杏花朵朵吐芬芳。

## 黄河大堤

垂杨春染绿,  
沙岸水雕深。  
风起残阳坠,  
长河万点金。

## 连载



一场购买长安的惊天阴谋,能阻止它的,只有一个人,只有——马伯庸。

马伯庸

文字鬼才

一场购买长安的惊天阴谋,能阻止它的,只有一个人,只有——马伯庸。

胡商多聚集于西市,其中不乏身家巨万的巨贾。长安坊间对生意大有裨益,他们暗中收藏一份并不奇怪。张小敬对他们的秉性再熟悉不过,这些人天生就是逐利之徒,胆子比骆驼还大。

崔六郎败露之后,曹破延不敢再接触唐人。若想在最短时间拿到坊图,他别无选择,只能打胡人的主意。

“可你知道去找哪个商人吗?”李泌皱眉问。西市胡商的数量太多,不可能一个不漏。

张小敬捏了捏拳头,淡淡答道:“非常之时,自有非常之法。”李泌略显紧张,可话到嘴边还是咽下去了。

这家伙说的“非常之法”,恐怕会是一些不合仁道的手段。不过现在可没时间商量刑律和良心。殿角铜漏,水仍在一滴滴敲击着时辰。每一滴,都可能意味着数百条人命的散失。

“张都尉,朝廷之困运、阖城民众之安危,都托付给你了。”李泌大袖一拂,郑重地双手抱拳,肃容一拜。他身后的官吏们见状,也一并起身,齐齐拱手。